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816)

正面盈利預告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欲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現有的資料，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

- (1) 本集團收入將上升大約9.6%至11.4%(該等預期上升主要因為本集團總發電量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增長，反映本集團於該等期間的業務穩定增長)；
- (2) 本集團除稅前利潤將上升大約30.6%至32.8%(該等預期上升的原因主要是本公司位於福建區域的水電項目得益於豐沛的來水，通過優化水庫調度和強化設備運維，發電量同比大幅增加，極大提高了本公司盈利能力)；及
- (3)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應佔利潤將上升大約15.2%至16.6%(該等預期上升的原因主要是由於非控股股東持股比例較大的水電板塊盈利較二零一八年同期大幅增長導致)。

由於本公司目前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而該等業績編製尚未最終完成。本公告僅為董事會根據現有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公司中期業績仍需待本公司的核數師審閱，並可能與董事會現有初步估計有所不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少雄

中國北京，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少雄先生、吳建春先生及杜將武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陶雲鵬先生、師重光先生及王邦宜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白先生、陶志剛先生及吳毅強先生。